

我国治沙成果已成世界典范

我国是世界上荒漠化面积最大的国家之一，日益严重的荒漠化现象导致土地生产力锐减、沙尘暴频发、生态环境恶化、自然灾害加剧。我国每年因土地荒漠化造成巨大影响，全国每年有近4亿人受到荒漠化问题的困扰。土地荒漠化目前是世界人民共同面对的重大危机之一，严重威胁着全球的生态安全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近30年来，我国高度重视防沙治沙工作，相继采取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加快防沙治沙步伐，国家先后启动实施了“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京津风沙源治理、退耕还林等重点生态工程，对沙化土地进行集中治理；颁布了世界上首部《防沙治沙法》，实行了省级政府防沙治沙责任目标考核制度，制定了《全国防沙治沙规划》，出台了财政投入、信贷支持、税费减免、权益保护等扶持政策，推动我国防沙治沙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

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以来，我国防沙治沙领域的专家针对不同区域沙害特点，研究出一系列固沙造林技术和沙漠化土地开发治理措施，推动了沙漠化治理的进程，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但是随着治沙造林事业的蓬勃发展，一些潜在的问题也日趋突出，集中体现在大规模固沙林均以完全固定流沙为首要目的，造林密度一般在每公顷1650株以上，成林后植被覆盖度要求高于40%。结果出现密度大、水分失衡等问题。这种“密度大，造林初期治沙效果好”的理论原则，造成大面积沙区人工植被出现中幼龄林成片衰败死亡现象。根据已突出暴露的问题，近年来，研究提出了“低覆盖度治沙”理论。这种按照近天然植被覆盖度营造的固沙林，既能符合水量平衡又能防风固沙的人工造林与自然修复相结合的治理体系，基本解决了人工固沙林衰败死亡问题，建成乔灌草复层结构、多树种水平混交的稳定林分，成为干旱区半干旱区实现以水定林的重要理论依据，推进了我国防沙治沙的巨大进步。

随着研究的深入，近年来，土地利用和荒漠化治理的发展总趋势从水平单层结构转向立体多层利用，从单一的人工固沙林结构转向多片层的混交林和林草等相结合的复合结构，转向尽可能地增加生物多样性。通过立体多层次配置，达到在一定区域范围内或一定土地面积内，实现充分利用光、热和水资源，尽可能地增加生物多样性，把土地の利用、保护、培肥以及土壤和微生物发育有机地结合起来，把短期经济效益和长期综合效益结合起来，成为保护自然环境的主体，实现整体生物生产力的提高，生态系统能量流与物质流的稳定，增加生物量与碳汇储量，形成增强植被复合群体间的互惠作用、减弱其制约作用的配置结构，确保了防沙治沙稳定、持续发展。

经过几代科学家的不懈努力，在不断的探索中我国形成了一套成熟的防沙治沙技术体系，以及“科学治沙、依法治沙、综合治沙”的政策方针。治沙技术先进、成熟度高，推广应用面积广泛。同时，充分发掘利用沙漠中所蕴含的丰富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源等新型能源，实现由被动治沙向治理与利用并举的模式转变。目前，我国的治沙成果已成为世界典范，防沙治沙领域的技术理论已达到全球领先水平，荒漠化整体扩展趋势得到初步抑制。中国愿与世界各国共同为防止荒漠化作出贡献，加强国际交流对话。围绕“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启动实施“一带一路”防沙治沙工程，加强与“一带一路”相关国家间的国际合作，分享治沙经验，将我国已取得的先进技术推广到全球相似的国家与地区，共同促进全球的荒漠化防治与生态治理，为全球防治荒漠化作出更大的贡献。（作者 杨文斌 李艳丽）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01712.html>